

附件

2024年五华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第四批）安排表

序号	业务主管部门	任务名称	资金安排 (万元)	建设内容	备注
1	县农业农村局	政策性农业保险	958	用于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事项
2		2024年广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项目	10	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培训、合格证应用、全程追溯、农安信用、网格化等数量年度考核指标	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事项
3		农产品检测机构双认证	10	农产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CMA/CATL）双认证	食品安全考核事项
4		农用地集中连片流转	195.5	支持农用地集中连片流转经营项目	按照《梅州市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意见》《<梅州市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工作指引><梅州市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工作指引><梅州市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改革工作指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需出台支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的财政奖补措施。
5		五华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经费	105.5	聘请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协助郭田镇推进二轮延包试点工作及系统平台、资料打印归档等，合计费用105.5万元。	关于解决五华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经费的请示
6		2024年度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工作经费项目	151	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工作经费（居民人口10万人以上的水寨、河东、横陂、安流、龙村、华城、棉洋等7个镇各10万元，其他9个镇各9万元）	根据《关于印发<五华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办法>的通知》（华财农〔2021〕45号）精神，从帮扶资金中安排部分作为驻镇帮扶工作队工作经费的补充。
7		五华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管理服务工作经费	90	项目管理服务投资90万元，用于聘请第三方服务团队，为全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装备、信息化支撑服务、项目监督、资金使用方案、实施方案等项目管理咨询提供科技支撑。	根据《2024年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县级财政需配套资金90万元用于项目管理服务经费。
8		县级“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带头人”奖补	80	一等奖5名，各奖励4万元；二等奖10名，各奖励3万元；三等奖15名，各奖励2万元。	按照《关于印发<五华县开展“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带头人”评选活动方案>的通知》（华办函〔2022〕15号）文件执行。
			1600	/	